

##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人民币 4,058,913,143.94 元。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4 年中期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7.50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公司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为 873,858,595 股，以此计算，共分配现金红利为 655,393,946.25 元（含税）。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并履行了现金分红的相应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请董事会将此事项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